

证券代码：831462

证券简称：友泰电气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零部件、半成品	10,000,000.00	2,882,896.11	随公司业务量增长而相应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其他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00,000.00	2,860,114.00	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增加薪酬激励
合计	-	16,500,000.00	5,743,010.11	-

(二) 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区南明路 792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区南明路 792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75 万元

主营业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子元件及组件，家用电器配件、建筑电器配件、汽车电器配件、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电线电缆、五金电器配件、塑料电器配件、自动化设备电器配件、电器配件模具制造、加工、销售，国家准许的货物与技术的自由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张勇

控股股东：张勇

实际控制人：张勇

关联关系：英博公司股东张勇（持股比例 51.2%）与公司股东、董事张华（持股比例 16.7689%）为兄弟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徐杰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六一中路 115 号 43 座 306 单元

2. 自然人

姓名：曾旭文

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黄华社区兴华西路 143 号

3. 自然人

姓名：张华

住所：浙江省柳市镇东庄巷 5 号

4. 自然人

姓名：王雁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丽嘉花园

5. 自然人

姓名：蔡明明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

6. 自然人

姓名：郭婵

住所：湖北省仙桃市彭场镇

7. 自然人

姓名：邓剑波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碧湖镇兴华新村

8. 自然人

姓名：章素青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城绿都

9. 自然人

姓名：曾可

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黄华社区兴华西路 143 号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03 月 30 日，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因徐杰、曾旭文、张华和蔡明明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结果投票的有效董事不足半数，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3 年预计向关联方浙江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零配件及半成品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2023 年预计关键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 6,500,000.00 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交易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